

## 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212139 号），本公司现就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影响消除说明如下：

#### 一、2021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的内容

如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天马股份 2021 年发生净亏损-70,089.86 万元，且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天马股份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53,494.96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2 所述，天马股份因违规借款、违规担保、证券虚假陈述索赔等事项发生多起诉讼，涉及金额较大，诉讼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1 及十四、2 所述，五项债务未按和解协议约定偿还，三项债务已终审判决尚未偿还，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八项债务余额合计为 198,148.28 万元，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可能导致大额现金流出及偿债风险，对天马股份营运资金构成较大影响。

天马股份于 2022 年 4 月 6 日收到浙江省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送达的（2022）浙 08 民诉前调 1 号《通知书》，申请人徐州允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天马股份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已经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仍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法院申请对天马股份进行预重整。2022 年 4 月 19 日，天马股份收到法院送达的（2022）浙 08 民诉前调 1 号之一《通知书》，决定对天马股份预重整进行登记。天马股份后期能否进入重整程序以及重整计划能否顺利通过并执行完毕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存在若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后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清算和终止上市的风险。

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天马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2021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说明

2022 年 10 月 30 日，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衢州中院”）裁定受理了债权人对公司的破产重整申请，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2022 年 12 月 6 日，衢州中院出具（2022）浙 08 破 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2022 年 12 月 29 日，衢州中院出具（2022）浙 08 破 6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

通过破产重整程序，公司因违规借款、违规担保、证券虚假陈述索赔等事项形成的大额债务已消除，公司资产负债率从年初的 77.26%下降至 34.60%，资产负债结构得到显著改善，公司因诉讼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已全部解除冻结。同时，公司摆脱了大额利息费用及违约金负担，2022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0.46 万元，盈利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影响已消除。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